

证券代码：838933

证券简称：嘉华汇诚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纵兴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临时股东会，由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 日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。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约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股东提名纵兴元、王雪晶、辛明辉、任俊卿、李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股东提名徐细娇、韦忠宝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北三环支行申请 800 万（捌佰万）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期限壹年。由纵兴元先生及其配偶蔡玉玲女士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。

该关联担保金额未超出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，详见 2024 年 12 月 18 日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出的《嘉华汇诚：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97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纵兴元回避表决，股东北京嘉华友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由于纵兴元为北京嘉华信联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实际控制人，为北京桦黎圆方投资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实际控制人，所以，股东北京嘉华信联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桦黎圆方投资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7 日